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4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上午 10:30 在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 128 号兆驰集团大厦 B 座 5 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顾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逐项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 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处置资产的进展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顾伟先生回避表决；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南昌兆投的转让应收款债务进行展期，对于在约定期限内清偿的转让应收款项下的债务金额，公司免收利息；对于展期结束后仍有未清偿的转让应收款余额，公司将自《债务清偿协议》生效之日起向南昌兆投计收利息。本次交易旨在调整交易条件，是公司基于顾伟先生帮助公司化解不良资产的初衷，同时确保不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等多重因素后作出的审慎决策。交易双方对还款计划及还款来源作了具体约定，这将有助于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本次调整具备真实、客观、合理的交易背景，充分体现了市场化的合理性和公允性。

因此，董事会同意此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出售/处置资产的进展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 15:00 在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 128 号兆驰集团大厦 B 座 5 楼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 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